

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111 年 7 月份 局務會議、主管暨區務會報紀錄

壹、會議時間：111 年 7 月 21 日 10 時 00 分

貳、會議地點：視訊會議

參、主持人：藍世聰局長

紀錄：蔡馨瑩

肆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伍、上次會議紀錄宣讀：

主席裁示：紀錄確定。

陸、各科室工作報告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柒、主席指示事項：

一、有關萬安演習，本市各區公所與警察局員警配合事項，請區政科統一訂定各區辦理標準。

二、111 年度金婚表揚訂於 8 月 27 日辦理，如有金婚夫妻於當日不便到場參加者，後續請區長協助代表市長致贈獎牌及禮品。

三、111 年度公告金額以上工程案件，請各主政機關掌握期程積極處理，如有執行困難者，請儘早提出。

四、本府羽球比賽，請同仁踴躍參加。

五、為維護資訊安全，請同仁定期備份個人電腦資料，並請不要點選不明郵件或網站。

六、有關二殯二期工程裝潢部分，請吳副局長及殯葬處長協助處理，另各開發案亦請儘速處理。

捌、 民政局安全維護會報會議結論：

- 一、 選務工作依法行政，請切實依規定具體執行選舉票及公投票清點及發交，有任何疑問請即時洽詢臺北市選委會。
- 二、 殯葬業務文化革新，改變臺灣，從首都開始，改變臺北，從文化開始，大家共同努力撕掉殯葬紅包文化的標籤，共創殯葬文化新氣象。
- 三、 機關安全及公務機密維護規定散落在各法規之中，如遇有心中存疑的，請逕向各相關業務主管單位或政風室洽詢。
- 四、 本局暨所屬機關錄影監視系統使用管理維護事宜，請落實業務移交，避免因人員異動而有不諳法令致生違失，以確保機關安全及維護管理品質。
- 五、 依據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規定，進出大陸地區，請事先申請，回臺後，請填報通報單，以完備相關程序。

玖、 列管案：

一、 前次會議列管：

序號	案由	主席裁示
1	請殯葬處留意第二殯儀館禮廳量降載之影響，並掌控冰櫃數。 (殯葬處)	持續列管至辦理完成。

二、 本次會議列管：無

壹拾、 散會：10 時 40 分